

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02-27377733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科會字第10301287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3H600754_1_010954188872.pdf、103H600754_2_010954188872.docx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「採用自由開源軟體之法制指引」Beta版1份，請惠依說明二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辦公室103年1月6日院臺科會字第1020158764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完善旨揭指引內容，敬請協助轉發相關所屬、公協會，如有修正意見請於本年4月1日至4月30日，可透過意見蒐集平台（<http://stli.iii.org.tw/fossbeta>）或函文方式擲送資策會科法所彙整，意見回覆方式詳如附件2。
- 三、旨揭指引俟參考各界回復意見調整後，將正式提供各界參考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中央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

副本：

103/04/01
10:10:52